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4-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41,400		年度资金总额：		10,341,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341,400		省级财政资金		10,341,4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是在沁县城区现状截留式合流制排水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改造，本工程共涉及39条道路，线路长度合计23.16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雨水管道、污水管道及其配套附属构筑物、完善和修复现状雨水口及检查井以及现状道路的破除和恢复工程。大项目资金共计12381400元。支出山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三年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21】7号）沁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沁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管线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沁审管发【2021】17号）》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沁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管线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沁发改发【2021】17号）》沁县施工总承包合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监理，加强项目监理，保证项目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的设立是贯彻国家环境保护的政策，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贯彻山西省城镇雨污分流政策的需要、是完善沁县排水设施建设，提高基础设施水平的需要、是建设北方水城、美丽沁州的需要提升沁县人民生活环境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实施制度：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和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内控制度。制定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及办法，明确责任主体并进行实时监测检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措施：1、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条件要求采购材料，确定施工总承包合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监理，加强项目监理，保证项目顺							
项目实施计划		在县城内进行雨污分流管线建设39条，改造线路管道23.16公里。2023年6月-2023年8月：施工后续新增的部分街道；完善雨污分流管线建设工程图纸范围剩余工程量。2023年9月-2023年11月：对雨污分流管线建设工程全面竣工验收，查漏补缺，完善全部施工内容，逐步进行验收工作，确保雨污分流系统运行有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内容：沁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是在沁县城区现状截留式合流制排水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改造，本工程共涉及39条道路，线路长度合计23.16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雨水管道、污水管道及其配套附属构筑物、完善和修复现状雨水口及检查井以及现状道路的破除和恢复工程。产生绩效：县城内进行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实施内容：沁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是在沁县城区现状截留式合流制排水系统的基础上进行改造，本工程共涉及39条道路，线路长度合计23.16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雨水管道、污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雨污分流管线建设道路	39条		数量指标	雨污分流管线建	39条	
			线路长度	≥23.16千米			线路长度	≥23.16千米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8月份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8月份	
		成本指标	省级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	≤10341400元		成本指标	省级城镇排水管	≤10341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收入	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收入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基础设施建设	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城基础设施建	完善	
			污水处理率	提高			污水处理率	提高	
			文明县城创建	促进			文明县城创建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城水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城水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7113006	